**“全面预算绩效导向下事业单位科学化、精细化财务管理”高级研修班**

**招生简章**

**一、培训背景**

一直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事业单位改革发展，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在调整布局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等方面取得了重大成果。伴随着经济社会蓬勃发展，各种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目前作为承担国家政府社会服务职能的事业单位仍然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现象。财务管理理念和手段落后，严重制约了事业单位高质量发展。2022年3月1日起，《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以下简称“新规则”）正式施行，这既是落实国家“勤俭办事业”的方针指引，也是我国规范事业单位财务行为、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促进事业单位发展的核心规则。

新规则贯彻了预算管理一体化相关理念，融合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及《事业单位成本核算指引》内容，强调事业单位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财务管理转向科学化与精细化。基于此，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积极发挥教研、培训优势，配备权威政策制定专家学者以及丰富实践经验的实战派师资，2023年重磅推出“全面预算绩效导向下事业单位科学化、精细化财务管理”高级研修班。课程将围绕事业单位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成本核算、内部控制等内容，为财务管理人员开展各项工作提供关键性指导，规范事业单位的公共资源、公共资金、公共资产等方面的财务管理行为，促进事业单位更有效地使用有限的资源，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公共服务。

**二、培训内容**

**（一）《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主要内容精解**

1.新规则修订背景和重要意义

2.新规则贯彻的新理念和新方法

3.新规则的亮点和创新之处

4.新规则的主要内容和重点内容解读

5.新规则下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规划方法和工作思路

**（二）如何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1.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的内涵

2.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和政策依据

3.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流程与重点规划

4.项目支出、整体绩效管理要点与指标体系设计

**（三）如何实施有效的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1.《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等重点法规政策解读

2.新规则下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新理念和新方法

3.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的有效实施

4.数字化背景下的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5.会计核算与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有机协同

**（四）政府会计与政府财务报告编制**

1.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逻辑思路和要求

2.最新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重点难点精解

3.破解政府财务报告和决算报告编制中的难点问题

4.如何实现政府财务报告信息的分析利用

**（五）事业单位成本核算与管理**

1.《事业单位成本核算基本指引》解读

2.事业单位成本核算的重点内容和流程设计

3.成本核算报表的编制与分析运用

4.典型案例：事业单位如何开展成本核算与管理

**（六）内控体系建设与流程再造**

1.新规则下内控体系建设的新方法与实施思路

2.多层面、多维度、深入业务细胞的内控组织设计及运作协同

3.数字财务与事业单位流程再造

4.内控信息化与事业单位合规化内控体系建设

**（七）预算管理一体化与事业单位预算管理**

1.预算管理一体化的总体思路和主要内容

2.事业单位资金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

3.运转类项目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规则

4.资本性支出预算编制与监督

5.预算管理一体化导向下事业单位资金管控的重点

**（八）结构化研讨：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重难点问题及应对措施**

**三、培训对象**

1.各级事业单位及所属单位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管理人员；

2.各级事业单位总会计师、财务主管、财会骨干、审计处（科）、资产管理部、政府采购部等工作人员。

3.医院、高校等单位总会计师、财务主管、财会骨干、审计处（科）、资产管理部、政府采购部等工作人员。

**四、师资力量**

所有课程由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精心组织的专门师资团队授课，授课老师分别来自政府部门、高校、实务界的专家，皆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及丰富实践经验。具体师资以实际课表为准。

**五、培训时间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到时间** | **培训时间** | **结束时间** | **培训地点** |
| 总第14期 | 3月27日全天 | 3月28日-31日 | 3月31日17点 | 重庆 |
| 总第15期 | 4月11日全天 | 4月12日-15日 | 4月15日17点 | 北京 |
| 总第16期 | 4月17日全天 | 4月18日-21日 | 4月21日17点 | 成都 |
| 总第17期 | 5月15日全天 | 5月16日-19日 | 5月19日17点 | 苏州 |
| 总第18期 | 5月23日全天 | 5月24日-27日 | 5月27日17点 | 重庆 |
| 总第19期 | 6月5日全天 | 6月6日-9日 | 6月9日17点 | 北京 |
| 总第20期 | 6月12日全天 | 6月13日-16日 | 6月16日17点 | 大连 |
| 总第21期 | 7月3日全天 | 7月4日-7日 | 7月7日17点 | 北京 |
| 总第22期 | 7月17日全天 | 7月18日-21日 | 7月21日17点 | 银川 |
| 总第23期 | 7月24日全天 | 7月25日-28日 | 7月28日17点 | 青岛 |
| 总第24期 | 8月7日全天 | 8月8日-11日 | 8月11日17点 | 成都 |
| 总第25期 | 8月14日全天 | 8月15日-18日 | 8月18日17点 | 西宁 |
| 总第26期 | 8月21日全天 | 8月22日-25日 | 8月25日17点 | 青岛 |
| 总第27期 | 9月4日全天 | 9月5日-8日 | 9月8日17点 | 郑州 |
| 总第28期 | 9月12日全天 | 9月13日-16日 | 9月16日17点 | 杭州 |
| 总第29期 | 10月9日全天 | 10月10日-13日 | 10月13日17点 | 北京 |
| 总第30期 | 10月16日全天 | 10月17日-20日 | 10月20日17点 | 成都 |
| 总第31期 | 11月6日全天 | 11月7日-10日 | 11月10日17点 | 北京 |
| 总第32期 | 11月14日全天 | 11月15日-18日 | 11月18日17点 | 重庆 |
| 总第33期 | 12月4日全天 | 12月5日-8日 | 12月8日17点 | 海口 |
| 总第34期 | 12月12日全天 | 12月13日-16日 | 12月16日17点 | 北京 |

**六、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1.收费标准

培训费：人民币4800元/人（不含食宿）。

食宿费：住宿房型、食宿标准以及支付方式详见开课通知。

2.缴费方式

学员报到时可现场刷储蓄卡、信用卡或者通过微信扫码、银行汇款等方式支付培训费。扫码支付可立即开具电子发票。

汇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汇款账号：1100 1020 1000 5603 098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天竺支行（201）

**特别提示：**培训班如确定开班，学院将在开班前一周给学员发送《开课通知》。如因报名人数低于开班人数要求，学院有权取消该班，对学员已缴纳的费用予以全额退还，但不承担任何赔偿。对任何因信赖该班可以如期举行而导致的任何直接、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损失、误工费损失等，学院均不承担法律责任。

**七、结业及考核**

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学员可获得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的研修班结业证书（电子版）。

**八、联系我们**

联系人：吴老师

电话：010-64505065

邮箱：wut@mail.nai.edu.cn